

# 关于进一步做好我校冬春季疫情防控管理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

根据《江西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令》第 23 号、《关于明确省指挥部第 23 号令有关操作事项的补充通知》、《江西财经大学今冬明春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党办字【2020】26 号文件精神，再次做出如下通知：

## **一、从严落实主体责任，密切关注国内中高风险地区调整情况。**

各学院、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严格落实单位疫情防控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对落实不到位、管理不到位造成的校内感染事件，坚决严肃处理，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和领导责任。各学院、各部门要压实“五方责任”，密切关注国内中高风险地区调整情况，科学精准务实高效地落实冬春季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

## **二、从严落实报告制度，返校人员提前报告。**

返校人员需于返校前 24 小时如实向所在部门（学院）报告。教职工向所在部门（学院）报告；校内临聘工作人员向所属管理部门报告；校内居民（含教职工家属、常住非教工居民、租户等居住在校内人员）向居住园区家委会报告；教职工（居住地非在校园内）还需向居住地所在社区报告，并由居住地所在社区管理。

### **三、从严落实防控要求，返校人员管控到位。**

各部门（学院）对全体人员进行防控政策宣传，要求尽量原地过年，减少流动。

#### **（一）外省（低风险地区）返校人员**

所有从外省（低风险地区）返校人员（2021年1月28日前除外）须持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返校后实行14天居家健康监测，期间不聚集、不流动，并于返校后第7天、第14天进行核酸检测和血清抗体检测。

从外省（低风险地区）返校14天之内，若返校前旅居地调整为高风险地区，要立即报告校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对此类人员进行集中隔离，并进行核酸检测；若返校前旅居地调整为中风险地区，要立即对此类人员再次进行核酸检测。

#### **（二）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暂缓返校。**

1. 对来自国内中风险地区返校人员须持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到赣后第一时间进行核酸检测，检测结果阴性的，则进行7天居家隔离，居家隔离结束时再进行1次核酸检测。

2. 对来自国内高风险地区返校人员须持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到赣后第一时间进行核酸检测，检测结果阴性的，则实施7天集中隔离，并在集中隔离结束时进行1次核酸检测。检测结果阴性的再居家健康监测7天，

健康监测期满后，如无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可有序流动。

### **（三）境外返校人员。**

境外返校人员在第一入境点解除 14 天集中隔离抵赣后，仍需实施 7 天集中隔离。在集中隔离第 1 天、第 7 天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再居家医学观察 7 天，在居家观察第 7 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检测结果阴性的，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可有序流动，并尽量不参加群体性聚集性活动。

境外返校人员直接我省入境实施 21 天集中隔离，在集中隔离第 1 天、第 7 天、第 14 天、第 21 天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检测结果阴性的再居家医学观察 7 天，在居家观察第 7 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检测结果阴性的，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可有序流动，并尽量不参加群体性聚集性活动。

### **（四）省内各市、县、区返校人员**

省内各市、县、区返校人员暂可不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只需出示健康绿码和测量体温正常，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进入校园。

**（五）赴省外低风险地区短期出差、培训、商务等  
我校员工、居民返校**

赴省外低风险地区短期出差、培训、商务等我校员工、居民返校暂可不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只需出示健康绿码和测量体温正常，并无其他异常症状，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可有序流动。

#### **（六）从事涉进口物品和口岸装卸、搬运、运输等相关工作的返校人员。**

凡是从事涉进口物品和口岸装卸、搬运、运输等相关工作的人员无论从何地返校都须持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返校，并根据省外、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境外、省内等返校前旅居史执行相关管理规定。

各部门（学院）需掌握相关返校人员情况，并要求相关返校人员做好14天自我日常健康监测，落实个人防护措施，减少串门走动，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应及时报告，由校医院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行处置。

#### **（五）返校人员返校后的管控工作。**

各部门（学院）要对返校人员实行网格化管理，做好登记造册、督促到期按时进行核酸检测和血清抗体检测、对核酸检测和血清抗体检测结果进行跟踪存档、督促返校人员进行居家自我健康监测和异常状况报告、跟踪管理期结束后归档整理等工作。

#### **四、做好信息数据及时填报。**

各部门（学院）要落实责任制，安排专人统做好登记造册、按照要求填报《江西财经大学冬春季疫情防控（教育厅）数据报表》（附件一）、《江西财经大学返校人员信息登记表（国内返赣）》（附件二）、《江西财经大学返校人员信息登记表（境外返赣）》（附件三）等相关报表。

校党委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

2021年1月21日